

日韓農業六級產業化之策略分析

撰文/李秉璋·楊玉婷

前言

人類漫長文明歷程中，農事者的定位向來侷限於初級生產，從業人員往往終年滯留地廣人稀的農村，成天面對農作物與自然環境，日復一日依循經驗法則操作農事、販賣收成的作物。但已開發國家歷經工業技術革新之後，經濟型態往服務業高速成長，三級產業轉而成為國內生產總值(GDP)的主要重心。而屬於初級產業的農業逐漸式微後，倘若不具有規模生產效益，便容易遭受自由貿易帶來廉價進口農產品之競爭，引致農村勞動力流失、生產基盤荒廢、文化與技術無法傳承等弊病。如今地球村概念早已蔚然成形，農業經營模式若仍然停滯在「初級產業」的框架之中，無視市場脈動一味投入生產，獲利空間只會持續被壓縮，生存條件勢將日漸嚴峻。而「六級產業化」觀點的萌生與發展，正是成熟經濟體農業部門面對內憂外患之下，得以加值重生的策應之道。

農民主體及綜效加乘＝六級產業

「六級產業化」一詞源自於日本，而命名的由來，始於東京大學名譽教授今村奈良臣於1990年代中期的研究，他發現日本農業生產的初級產品，輾轉販售至消費者手上時，未經加工的部分僅占20.7%，而有53.2%經過加工、28.5%透過外食業者處理，也因此大部分利潤均被轉移到農業以外的部門。如果要讓農產品的附加價值能回歸農事者，農業經營就

有必要納入二級、三級產業部分，提高初級(農產)產業的主體性。有鑑於此，今村教授提出「六級產業化(1x2x3=6)」觀點，其目的正是希望把農產品附加價值留存在農業地區。在「六級產業化」的概念之下，農業是「六級」的基礎，倘若只著眼於產業化利益，而排除、漠視農業生產者，則六級產業化算式將無法產生效益，正所謂0乘以2乘以3，結果仍舊等於零。

「六級產業化」措施之目的，在於引進產品加工(二級產業)及行銷服務(三級產業)層面的經營思維，激發多元創意，將地方的卓越農業資源予以整合活用。如此一來，傳統農村所能觸及的市場規模就會擴大，經由生產、加工、販售一體化提升附加價值、增加就業，從而促進地區活化與再生。在此可用日本岐阜縣的糕點名店「惠那川上屋」作為代表案例說明，惠那川地區早在日本江戶時代，就以出產栗子供製作優質糕點名聞遐邇(圖一)，然而進入現代工商社會後，由於食品加工高度演進、商品包裝行銷目不暇給，食品原料素質的重要性逐漸褪色，導致栗子市場價格低迷，阻礙農民生產優質栗子的意願。當農家經營難以為繼之後，地方也隨之凋敝。惠那川上屋第二代董事長感受到栗子品質下降的問題之後，由衷希望能重現昔日日式糕點(栗金團)在記憶中的口味，於是決定以市價兩倍之收購價與惠那川地區農家簽訂製作合約，並且將收購品質條件明確定義，使農民能夠依據統一標準來採

行最佳栽培技術和出貨方式。除此之外，行銷模式也從原本的各地百貨公司駐點販賣，轉變為重視在地特色的區域行銷，選擇地方周邊 JR 鐵路沿線設置直營據點。惠那川上屋標榜「風味、風土、風景」等傳統價值的行銷方針，普遍獲得消費者好評，地方農業因此重現活力，栗子生產量由 2001 年的 77 公噸，增為 2007 年的 108 公噸。



資料來源：惠那川上屋官方網站，<http://www.enakawakamiya.co.jp>。

日本與韓國六級產業方興未艾

(一) 日本

有鑑於六級產業化對於提振農業經濟活力之潛力，日本農林水產省於 2010 年 3 月 30 日「糧食・農業・農村基本計畫」提出六級產業化政策，同年 12 月 3 日公布「六級產業化法」，並於 2011 年 3 月 1 日開始實施。其目的係活用地域資源、促進農林漁業者等之新事業開創等對策，及促進地域農林水產品利用相關措施，以振興農林漁業，活化農山漁村等地域，改善糧食與食品市場漸萎縮、農業產值下降、農業所得下降等問題，進而期望能喚起消費者對優質在地生產農產品的支持，提高糧食自給率。

依據日本「六級產業法」，政府對於地產地消、地方活化、高附加價值化等具創意的六級產業工作事項，應給與全面性支援。以下為其計畫申請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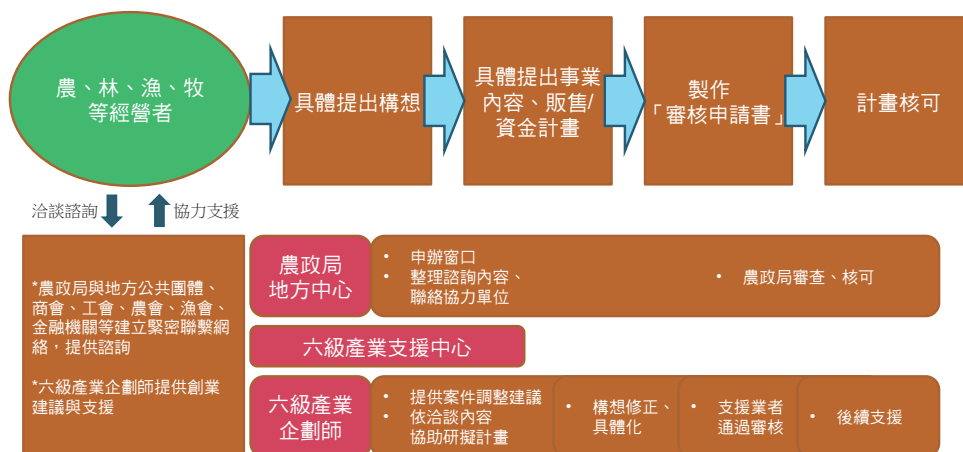
圖一 惠那川上屋以在地特產栗子為訴求製作各式傳統甜點場

程(圖二)，支援項目包括：

1. 綜合性事業計畫(由農林水產大臣認定)

支援措施如：擴增以農業業者為對象的無利息貸款，並延長償還期限；擴增蔬菜產地受延遲等因素影響，而需支援契約款項的地區；因建造直接販售設施等需求，須辦理農地轉移相關事宜時，手續予以簡化；當食品加工、販賣需要資金時，增加認定債務保證對象。

農林漁牧業者在作成「綜合性事業計畫」報告書後，向農林水產省提出申請。企劃案內容須包含業者等的經營現狀、綜合性事業的目標、事業內容



資料來源：日本農林水產省；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二 日本六級產業法事業計畫認定流程

和實施期限、事業的實施體制、必要資金的額度與調度方法，以及其他省廳所制訂的事項等。另外，與農林漁業者等所構築的組織、團體進行相互合作之民間事業者（促進事業者）也可以是政府支援的對象，民間業者之相關合作事業亦可獲得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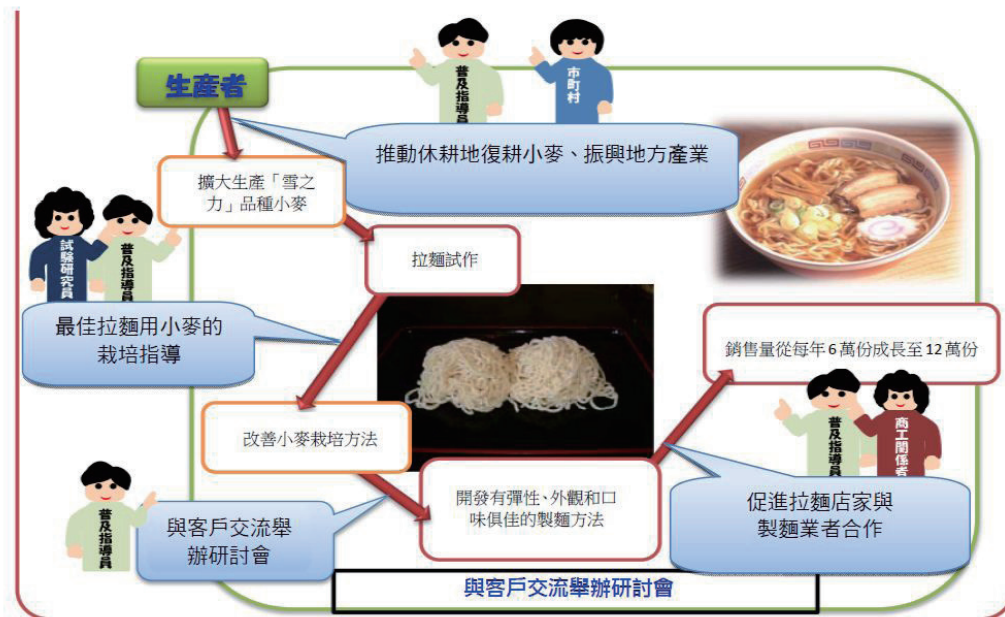
2. 研究開發成果利用事業計畫（經農林水產大臣認定及相關事業主管機關之大臣認定）

支援措施如：新品種辦理登記時，所需規費減免 1/4；食品加工販賣等業務若需資金進行研發或成果利用時，增列資金之債務保證對象；研發或成果利用若需建構設施，且須辦理農地轉移相關事宜時，手續予以簡化。

「研究開發與成果利用事業」係適用於「(1) 新商品原料新品種的育成適用；(2) 土地、水以及其他資源有效利用的生產方式；(3) 降低農林水產品生產成本的生產方式，或強化農林水產品生產、販賣的研究開發」，以及「降低新商品生產費用之生產方式或機械之研究開發，或是品質管理之研究開發、對其他新商品的生產或販賣之高度化有幫助的研究開

發」等相關事業。

以上日本政府鼓勵農民投入六級產業的優渥措施，大幅降低了農民投入產業化的關鍵門檻，如欠缺初期資本、信貸保證金等障礙，只要找得到具備商業潛力的地方特色或新經營方針，就有機會申請提案一試拳腳。此外，各地方政府的農業相關單位，也積極培育、配置「六級產業普及指導員」、「六級產業企劃師」，資歷與經驗豐富的普及指導員除了作為創業顧問之外，也可以居中斡旋協調，讓新創事業所牽涉的重要關係人之間能充分溝通，彼此互助合作。「活用在地生產小麥，推廣特色喜多方拉麵（福島縣）」即為甚具代表性之一例（圖三），普及指導員所整合的共同協力對象，包含：農業試驗研究員、農民、地方政府、製麵加工業者、拉麵店家等等，顧客意見的溝通反饋也不忘充分運用，所以最終取得拉麵銷售量倍增的佳績。由此可見，透過「六級產業普及指導員」扮演統籌企劃師的要角，整體計畫顧及層面就能更面面俱到，從而大幅提升專案的成功率。



資料來源：日本農林水產省；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三 日本福島縣推動「喜多方拉麵」六級產業專案示意圖

（二）韓國

韓國與日本均屬於小農形態農村，農業經營所面臨的問題亦有共通，是故「六級產業化」同樣是韓國農業積極發展的重點方向。在韓國農業部農村振興廳主導之下，2006~2012年間總共支援了156件農家小規模創業案，協助農家進行農產加工、商品開發、現場作業諮詢、經營行銷教育等事務。據2011年調查顯示，接受創業輔導三年後的事業單位，平均營業額達6,800萬韓元，較2010年成長21%。

位於韓國京畿道利川市的「桔梗農園」便是代表性成功輔導案例。桔梗農園主要產品為食用桔梗、桔梗汁、桔梗粉等（在韓國，桔梗為日常食用的根菜類作物），由於2006年被選定為「農村女性創業」支援對象而開設加工廠，此後陸續在2008及2009年逐步取得GAP、G mark等品質認證，2010年導入電子商務，並時常參與各種博覽會或節慶大力推廣。桔梗農園積極的發展策略，使地區農產品變成可以多元活用的媒材，未來還預計開發桔梗「主題體驗農場」，以達成回購人數一萬人的目標，目前營收為4.4億韓元。

而除了在點狀發展的卓越個案之外，韓國政府更積極透過產業聚落來發展六級產業，以期達到面狀的地區經濟整體提升，使受惠農民更多、更廣。以下為韓國完州柿及韓方藥／食品推動六級化農業產業聚落發展之實例。

1. 完州柿產業聚落

韓國自2008年起推動「地區農業聚落活性化支援事業」之發展，於全羅北道完州地區成功推動柿產業聚落形成。2007年時當地所產柿子的出貨農家已有511戶，栽培面積為173公頃，產量4,796公噸，於海拔400公尺以上的山區栽培，並將收穫期間不合出貨規格的產品送至當地的高山農協進行柿子醋的加工。至2009年，該地的柿子乾銷售額已由2007年的73億韓元提升至101億韓元。藉由完州農業技

術中心、Gamgol食品（柿之谷食品）、高山鄉地區產業振興院及雲州農協的合作，整合成完州柿產業聚落事業團隊。當地產業聚落的推動方向乃藉由提升柿加工產業的附加價值，以共同品牌管理強化行銷，擴充生產基礎建設，以網絡的建構完成創新等策略，達成強化地區農業競爭力之目標（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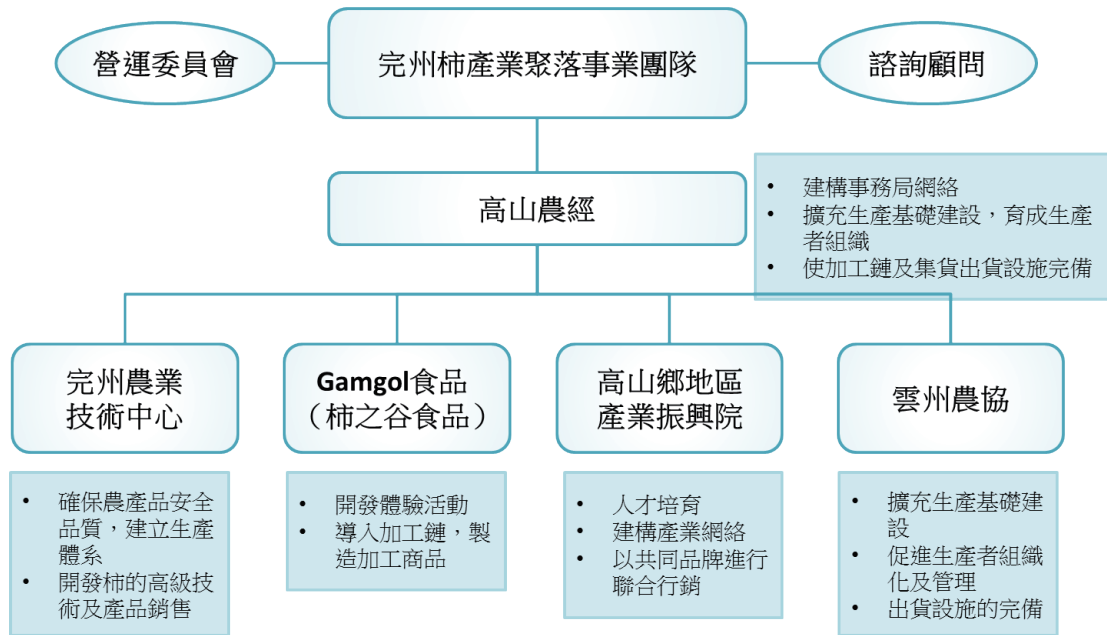
2. 慶尚北道地區漢方藥／食品產業聚落

韓國於慶尚北道地區漢方（中草藥）產業亦為產業聚落之成功案例，為了促進漢方產業發展，韓國保健福祉部等中央主管機關與大邱市及慶尚北道共同成立漢方產業振興院，以推動漢方產業的聚落形成及產業化（圖五）。

此外，韓國忠南發展研究院（Chungnam Development Institute）則設置「忠南農漁業六級產業發展中心」，宗旨在於開發農漁業六級產業化模式，並推廣、支援六級產業，以及進行六級產業體系的分析與監控，同時藉由顧問諮詢等方式，推動中南地區農漁業及食品產業的永續發展，並提升地區農業的經濟力與農戶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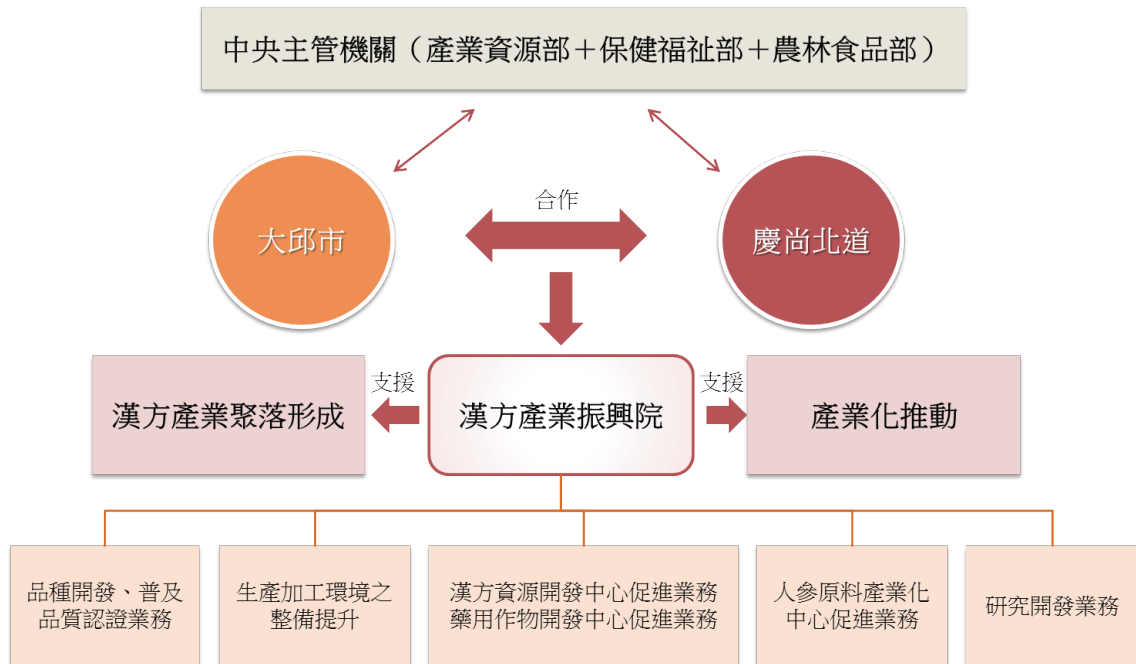
六級產業核心精神：生產者、消費者、社會「三方得利」

六級產業化有別於以往慣見的「企業主導型」農產商品化，其最大區隔乃是六級產業促成過程中，是依循「三方得利」的核心精神來運作，使產業鏈結合成生命共同體，而非傳統企業將上游生產者的生計置身度外。「三方得利」之說法源自於日本江戶時期「近江商人」的經商哲學，近江商人在經商時的心態，並不只著眼於販售獲利，還會希望讓消費者可以發自內心從交易中取得滿足，進一步藉由商業行為促使地方發展繁榮、增進社會福祉，提撥部分利潤用於社會公益事業。由於近江商人的商法廣受各地稱道、好評，事業得以蓬勃拓展，可說是今日「企業社會責任」（CSR）概念的雛型典範。而六級產業化強調以農民為主體，鼓勵跨業結盟合作，使農事者協力參與加工及販售領域，這種垂直整合



資料來源：日本農林水產政策研究所；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四 韓國完州柿產業聚落推動體系



資料來源：日本農林水產政策研究所；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五 韓國慶尚北道地區漢方產業聚落

概念，迥異於傳統農民只負責生產，企業獨力負責加工、行銷的水平分工產業價值鏈。因此，若企業單方面主導利潤分配，甚至追求 cost-down 而擅改農產原料來源，便違背了六級產業的核心精神。

換言之，六級產業既然著重與農民的聯結，那麼，在地特色與營業特質能否突顯？客戶是否真的「發自內心取得滿足」而願意重複購買、推廣？就成為永續經營的存活關鍵。尤其今日國民飲食習慣多元、流行日新月異，無法充分說明附加價值的商品，很難在市場中取得優勢。是故六級產業推動過程中，農民應把握機會接觸、瞭解消費者的特性與實需，從中研究如何對農作物特性、採收後處理等流程進行調整，甚至發掘農事現場尚未開發的價值潛力（如農業副產品、農事體驗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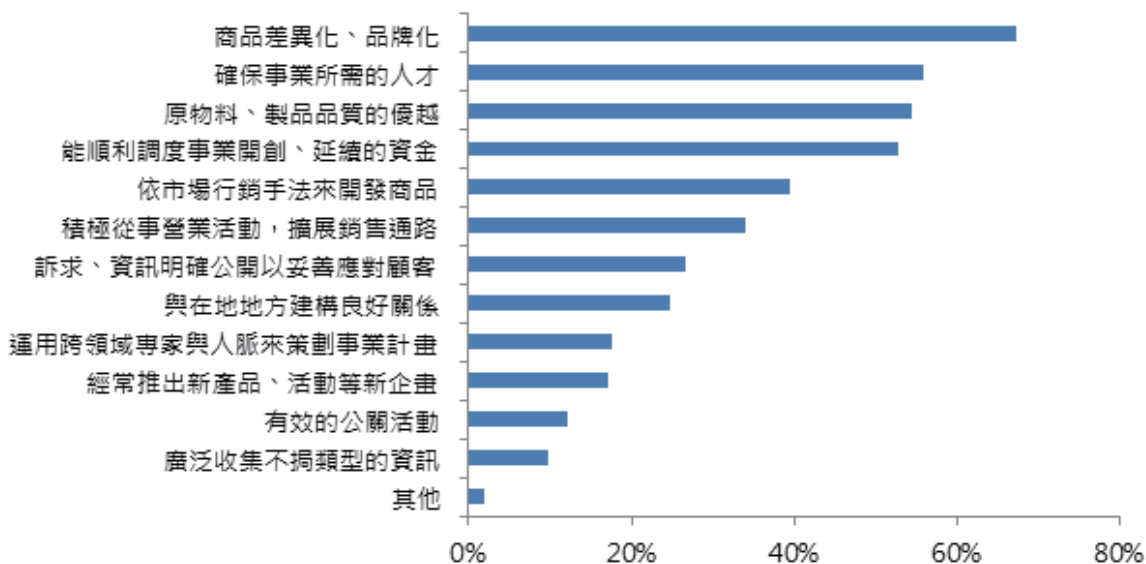
據日本「政策金融公庫」2012年1月發表之「平成23年度農業六次產業化相關調查」顯示，採取六級產業的實務經營者中，約有70%感受到所得有所提升，使農家獲得價格主導能力。此外對於六級產

業化的關鍵要素（圖六），則以「商品差異化、品牌化」被認為最具重要性，其次為「確保事業所需的人才」及「原物料、製品品質的優越」。創造差異性的手段是激烈競爭中生存的不二法門，由此可見一斑。

人才投入與願景建構為我國應強化方向

我國糧食自給率逐年下降，至今僅及33.5%，屬全球先進國最低水平。農家平均規模僅1.1公頃，78%為兼業農，農家所得約僅1/5來自農業，多數農民仍未具備現代化行銷觀念。鑑於農業勞動力普遍高齡化，要確保農業生產基盤永續經營，除了提升營農收益之外，讓農事者能構築事業願景、從工作中胸懷自信取得成就，更是吸引後繼人才投入的關鍵要素。

目前我國採取六級產業經營方針之知名案例，包括：東勢果菜生產合作社之活力東勢VDS（生產具產銷履歷之生鮮蔬果、蔬果汁）、南投微熱山



注：受調者可複選至多五項。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日本政策金融公庫調查結果。

圖六 六級產業化的關鍵要素調查

丘(生產採用土鳳梨餡之鳳梨酥)、高雄百賢農產有限公司(生產符合 ISO-22000-ISO9001、HACCP 國際認證之即食毛豆)、宜蘭養蜂人家(生產具產銷履歷、合乎國家甲級品質標準之蜂蜜)等企業,以臺灣農產品種類的多樣性而言,未來開發空間十分寬廣。政府農業主管機關歷年來推動生產與加工結合及品牌行銷、農業休閒等政策,和日本六級產業化精神有相似之處,但對於「地方經營管理」等農業地區長期願景建構,以及開拓「產品區隔性特質」創新發想層面上,著重的力度仍有待提升。

由於一般傳統農家甚少具備二、三級產業的實作經營能力,甚至不清楚所生產的農產品在末端通

路上如何呈現,若期望在競爭日益白熱化的飲食服務市場突圍求生,最佳做法是透過產業間合作發展模式,藉由異業結盟與專業輔導,串聯農產品價值鏈,有效運用農村擁有的特產品、經驗、知識與傳統文化等豐富資源,進而拓展食品/副產品產業、觀光產業等複合經營型態。未來我國推動六級產業仍應以地產地消為核心,建立支援體系,提供有意欲、有熱忱投入農業之相關業者與專業人才一展所長,方能使農業能跟隨現代消費者新需求調適、演化,在利基市場維繫產業生命力,並創造多元就業機會。

AgBIO

李秉璋 台灣經濟研究院 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 助理研究員
楊玉婷 台灣經濟研究院 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 專案經理

參考文獻

1. 今村奈良臣 (1996) 第六次産業の創造を21世紀農業を花形産業にしよう。地域づくり, From <http://www.chiiki-dukuri-hyakka.or.jp/>。
2. 日本農林水産省, 六次産業化法の概要, From http://www.maff.go.jp/j/shokusan/sanki/6jika/houritu/pdf/houritsu_g.pdf。
3. 日本農林水産省, 六次産業化の推進について, From http://www.maff.go.jp/j/shokusan/sanki/pdf/6jika_suisin.pdf。
4. 日本農林水産省, 六次産業化パンフレット, From http://www.maff.go.jp/j/shokusan/sanki/pdf/6jika_panf.pdf。
5. 白田茜 (2012) すぐに結果を求めてはいけない農業の「六次産業化」, From <http://jbpress.ismedia.jp/articles/-/35326>。
6. 日本政策金融公庫, 六次産業化に するアンケート調査結果, 2011年12月2日。
7. 佐藤正之 (2012) 異業種との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が六次産業化を成功に導く: 期待される農林漁業の新たなビジネスモデルの確立。知的資 創造, (7):6-17。
8. 佐藤正之 (2012) 「六次産業経営力向上セミナー: 札幌」実施報告。野村アグリプランニング&アドバイザー(NAPA), No.8。
9. 片上敏喜 (2012) 新産業としての農業の六次産業化の成立要件に する研究—近畿地方を中心に—。日本農業研究所研究報告『農業研究』, (25):307-321。
10. 高田創 (2012) リサーチTODAY: 農業の六次産業化、農商工連携とは。みずほ総合研究所, 2012年9月13日。
11. 遠藤順也 (2012) 農業におけるIT活用の可能性—新たな担い手の育成に向けて。NTTデータDIGITAL GOVERNMENT, 2012年9月6日。
12. 陳依文、周妙芳、沈杏怡、王玉真、劉力嘉 (2012) 日本六級産業化政策及其對我國施政之啟示。農政與農情, (239):81-87。
13. 蕭玉田, 日本六次産業化法之制訂與水產振興, 漁業資訊第417期, 2011年1月3日。
14. 崔振東 (2010) 日本農業の六次産業化及啟示。農業經濟, From http://www.ccrs.org.cn/list_show.php?id=7652。
15. 日本農林水産省, 韓國農業六級産業化推動事例, From <http://www.maff.go.jp/primaff/meeting/kaisai/pdf/yunhoukoku.pdf>。
16. 日本農林水産省, 韓國産業聚落之發展可行性, From <http://www.maff.go.jp/primaff/meeting/kaisai/pdf/ijehyon.pdf>。
17. 韓國忠南發展研究院「忠南農漁業六級産業發展中心」, From http://cdi6.re.kr/introduction/introduction03_function.php。